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雙主修應修科目表

工業工程與管理系(建工校區)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修/選修	說明
計算機程式	3	必	
工業工程與管理概論	2	必	
創意思解	3	必	
經濟學	3	必	
生產管理	3	必	
科技與創新管理導論	3	必	
統計學(一)	3	必	
人因工程	3	必	
企業資源規劃導論	3	必	
工作研究	3	必	
品質管理	3	必	
專案管理	3	選	
程式設計與應用	3	選	
工程經濟	3	選	
服務科學與創新	3	選	
作業研究	3	選	
資料庫系統	3	選	
工業自動化	3	選	
設施規劃	3	選	
創新研發管理導論	3	選	
電子商務	3	選	
全面品質管理	3	選	
資料探勘導論	3	選	
創新與創業實務	3	選	
應修學分數合計	40 學分		
備註：			

◎修讀雙主修須修滿加修系訂定之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四十學分以上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7 學年度第 一 次院務會議通過。

承辦人：

黃馨嫻

系主任：

吳杉堯
副教授兼
工學院(建工)
工管系主任

院長：

陳信宏
教授兼
工學院(建工)院長